

证券代码：873021

证券简称：新动向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陕西新动向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拟出售持有的控股子公司西安丝路秦彩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丝路秦彩”）60%股权及持有的西安丝路之声文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丝路之声”）55%股权。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够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11月2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西安丝路秦彩数字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西安丝路之声文化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该议案仍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转让需要相关主管部门审批，并且需通过招拍挂的方式进行公开转让。

(六) 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 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本次股权交易将通过股权交易中心挂牌交易，交易对手方以最终招拍挂结果为准。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丝路秦彩 60%股权、丝路之声 55%股权
-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 3、交易标的所在地：陕西省西安市
-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丝路秦彩成立于 2013 年 6 月 20 日，注册资本 101 万元，主营业务为抖音电商、微短剧运营等。公司持有其 60% 股权，王永歧持有 40% 股权，股东王永歧未明确放弃本次交易股权的优先受让权。

丝路之声成立于 2010 年 4 月 28 日，注册资本 100 万元，主营业务为户外广告运营。公司持有其 55% 股权，李德华持有 45%，股东李德华未明确放弃本次交易股权的优先受让权。

(二) 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本次拟转让的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亦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出售股权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公司本次转让持有的丝路秦彩、丝路之声股权会导致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公司不存在为丝路秦彩、丝路之声提供担保、委托理财的情况，亦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或其他资源的情形。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丝路秦彩总资产 12,313,023.40 元，净资产 -61,779.24 元，营业收入 21,706,550.37 元，净利润-1,117,207.85 元。公司聘请了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丝路秦彩全部股东权益进行了评估，出具了卓信大华评报字(2024)第 8587 号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丝路之声总资产 2,786,414.90 元，净资产 1,508,721.88 元，营业收入 4,298,908.02 元，净利润 440,839.16 元。公司聘请了陕西智盛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丝路之声全部股东权益进行了评估，出具了陕智评报字(2024)第 063 号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二）定价依据

本次股权交易的价格以招拍挂的结果为准。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股权交易通过招拍挂方式进行公开转让。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协议内容以最终招拍挂后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为准。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股权转让交易，将进一步优化公司资源配置，提高综合竞争力，集中精力加快公司的高质量发展，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不存在风险，是为优化公司资源配置，符合公司高质量发展需要。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是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和经营发展需求，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对公司生产经营无不利影响。公司出售子公司股权将导致合并报表范围变更，丝路秦彩和丝路之声将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陕西新动向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二）卓信大华评报字(2024)第 8587 号资产评估报告；

（三）陕智评报字(2024)第 063 号资产评估报告。

陕西新动向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26 日